附件

平阳县企业引进人才发展专项资金申请表

**填表时间： 年 月 日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单位注册名称（印章） |  | 地 址 |  |
| 主管部门 |  | 营业执照号码 |  |
| 开户银行 |  | 银行帐号 |  |
| 经办人及身份证号码 |  | 联系电话 | 固话 |
| 手机 |
| 申请补助对应条款 | 补助金额（大小写） | 备 注（申报对象个人账号）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主管部门意见 | 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 县人力社保局意见 | 同意资助金额为\_\_\_\_\_\_\_\_万元 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
 注：1.本表一式三份，单位一份，人力社保局一份，财政局一份；

 2.申请补助对应条款的对象如是个人，请在备注栏附个人账号。

 平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